

债券代码：148784.SZ
债券代码：137187.SH
债券代码：148698.SZ
债券代码：148629.SZ
债券代码：148457.SZ
债券代码：137174.SH
债券代码：149865.SZ
债券代码：149843.SZ
债券代码：1680450.IB/127459.SH
债券代码：1680296.IB/127442.SH
债券代码：1680090.IB/127400.SH

债券简称：24 广晟 KY02
债券简称：24 广晟 EB
债券简称：24 广晟 KY01
债券简称：24 广晟 K01
债券简称：23 广晟 K03
债券简称：23 广晟 EB
债券简称：22 广晟 03
债券简称：22 广晟 01
债券简称：16 广晟债 03/16 广晟 03
债券简称：16 广晟债 02/16 广晟 02
债券简称：16 广晟债 01/16 广晟 01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三分之二以上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欧景慧，1975 年 7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政工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主管、副部长、职工监事。现任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工会副主席、工会办主任。

林晓青，1982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工作部主管、高级主管、职工监事。现任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工作部副部长。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为贯彻落实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省国资委关于监事会改革的相关要求，经公司研究同意，报股东批准，撤销本公司监事会和监事。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监事变动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影响分析

本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内部审计等机构行使相关职权。本次相关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本文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三分之二以上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6日

